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 HNGS202326430010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0万元,招标人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次采购仅划分一个标段,类别为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如评审后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8家,则本次采购无效,采购人将重新进行入库采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资质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供应商为企业的,还应具备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住建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处于有效期内;

3、具有住建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资质,并处于有效期内。

财务要求:无。

业绩要求:最近5年内(指递交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5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过一个总建筑面积不小于8000平方米及以上或合同额600万元

及以上的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业绩。

信誉要求：响应人不得存在采购文件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3、1.4.4 项所列情形之一且不得存在被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评为 D 级。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5日 18时30分到2023年12月28日 09时29分

获取方式：办理完成CA数字认证后，请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注册并登录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bid.hnsgs.net:12500/>），进行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完成报名。

。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电子上传文件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七、其他

因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现对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资格预审进行公开采购。本次建立供应商库采用资格预审合格制入围方式，评审办法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基础上，评审价不进行计算，最高响应限价为0元。评审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全部推荐为成交入围候选人。

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作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入围供应商，取得为期2年的入库资格（自入围通知书发送之日起计）。

合格供应商的管理与资格延续按照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库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后续采购人将在库内邀请供

应商以比选的方式参加该类别项目的采购活动，本次入围仅对供应商入库进行评审，采购人不承诺授予供应商实际作业任务。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纪检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45号长沙理工大学内产业大楼6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8674836617

电子邮件：195232384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畅然（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

入库(项目名称)1标段施工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项目名称)已由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采购人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因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现对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资格预审进行公开采购。本次建立供应商库采用资格预审合格制入围方式,评审办法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基础上,评审价不进行计算,最高响应限价为0元。评审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全部推荐为成交入围候选人。

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作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入围供应商,取得为期2年的入库资格(自入围通知书发送之日起计)。

合格供应商的管理与资格延续按照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库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后续采购人将在库内邀请供应商以比选的方式参加该类别项目的采购活动,本次入围仅对供应商入库进行评审,采购人不承诺授予供应商实际作业任务。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采购范围:本次采购仅划分一个标段,类别为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如评审后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8家,则本次采购无效,采购人将重新进行入库采购。

本次采购工程共分为 1 个标段。其标段划分及采购内容等见下表。

序号	工程类别	标段	工程内容	备注
----	------	----	------	----

1	房建工程装修装饰 劳务协作	1标段	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 务协作	
---	------------------	-----	------------------	--

本项目计划总工期： / 。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具有住建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资质，并处于有效期内、最近5年内（指递交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5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过一个总建筑面积不小于8000平方米及以上或合同额600万元及以上的房建工程装修装饰劳务协作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 家，且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3 每个响应人可在本次采购中对 1 个标段响应，每个响应人允许中 1 个标。被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评为A级的响应人，可在本次采购中给予增加1个标段响应的奖励，奖励后的可响应标段数不得超过本次采购的标段总数。被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评为D级的响应人，在信用等级适用期内不允许其参与报名。对响应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平台最新年度发布的信用等级。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即利益相关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5

采购人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响应。

3.6 采购人不接受被采购人或采购人上级单位纳入黑名单的响应人响应。

3.7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根据规定，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在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办理单位CA数字证书。各供应商如办理了法人个人数字

证书,在响应文件中需要法人代表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时,采用个人数字证书签章;

如未办理,在响应文件中需要法人代表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时,可采用手写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湖南CA统一客服热线:4006682666,湖南CA企业QQ:4006682666,湖南CA微信公众号:微信客户端搜索“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具体流程详见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4.2 办理完成CA数字认证后,请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注册并登录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s://bid.hnsgs.net:12500/>),进行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完成报名。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报名、采购文件等资料下载。

4.3

响应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采购信息,如有遗漏采购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响应失败或损失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响应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见外网采购公告。

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使用单位CA数字证书编制响应文件并通过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响应保证金的递交: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 1 标段 0.9 万元

(1)响应人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转账、电汇、网银方式从响应人基本账户一次性划款到以下指定响应保证金专用账号上(以到账时间为准)。

户 名: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长沙东风路支行

账 号: 7402 4101 8260 0004 111

(2)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响应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联合体响应的,由牵头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保函。采购人允许响应人将响应保函原件和银行查询授权书原件(如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后(封套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人名称),采用邮寄方式最晚于开标之日前一日下午17:00前交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公司签收(以签收时间为准,不含节假日),邮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45号长沙理工大学内产业大楼6楼企业管理部刘先生收(联系电话18674836617)。

6.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湖南高速采购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附件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要求(详见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之附录)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45号长沙理工大学内产业大楼6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8674836617

监督部门: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纪检办公室)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赤岭路45号长沙理工大学内产业大楼6楼

电 话:0731-84637798(此号码只接受投诉建议,不接受咨询答疑)

